中共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委员会文件

校党字〔2021〕34 号

|  |  |
| --- | --- |
| 关于印发《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内设机构领导班子 及中层干部年度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  学校各部门：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内设机构领导班子及中层干部年度考 核暂行办法》经学校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 行。  中共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委员会  2021 年 11 月 17 日 | |
|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党政办公室 | 2021 年 11 月 19 日印发 |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内设机构领导班子 及中层干部年度考核暂行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中层干部队伍建设，全面、客观、科学评价 内设机构领导班子和中层干部的工作实绩，促进学校各项事业的持 续发展，为做好干部工作、识别评价干部、提高选人用人质量提供 依据，根据中央有关文件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全 面从严治党要求，紧紧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快推进“特、 精、尖”一流大学建设，践行“立德守正、崇劳创新”的责任使 命，按照“客观公正、民主公开、注重实绩、群众公认”的原则， 建立导向明确、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体系，推进内设机构领导班 子凝心聚力、奋发有为，促使中层干部担当作为、勤政廉政。

二、考核原则

（一）坚持党管干部原则；

（二）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原则；

（三）坚持注重实绩、综合评定原则；

（四）坚持民主公开、群众公认原则；

（五）坚持客观全面、分类考核原则；

（六）坚持考用结合、奖惩分明原则。

三、组织领导

考核工作在学校党委统一领导下，成立由党委组织部、纪委 办公室、人事处、审计处等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的干部年度考核 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分管干部工作的校领导担任。领导小组下 设办公室，设在党委组织部，负责考核的组织实施。

学校各内设机构相应成立考核小组，负责本部门考核工作的 具体实施。

四、考核对象

（一）内设机构领导班子

内设机构包括：教学机构、党政机构、群团组织、教辅机构、 中国职工电化教育中心（中国职工音像出版社）、《中国教工》编 辑部。

（二）全体中层干部

中层干部指学校内设机构中层正副职干部、正副处级干部。

对新提任中层干部的试用期考核及中层领导班子的届中、届 满考核可参照本办法执行。

五、考核类别

在坚持共性标准的基础上实施分类考核，明确不同类别部门 及干部的考核重点，体现不同部门和岗位特点。

根据工作性质和主责主业，内设机构分为教学研究部门、管 理服务部门两类。各类考核结果单独排序。

（一）教学研究部门

包括马克思主义学院、工会学院/工会干部培训学院、劳动关

系与人力资源学院、法学院、经济管理学院、公共管理学院、 安全工程学院、社会工作学院、文化传播学院、酒店管理学院、 应用技术学院（工匠学院）、体育教学部、外语教学部、劳动教 育学院（劳动教育研究院）、继续教育学院（劳模学院、培训中心）。

（二）管理服务部门

包括党政办公室（发展规划办公室、涿州校区办公室）、 党委组织部（统战部）、党委宣传部（新闻中心）、纪委办公室、 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教师发展中心）、 学生处（党委学 生工作部、武装部、就业创业指导中心）、保卫处（党委保卫 部）、教务处（招生办公室、教学质量管理办公室、学业指导 中心）、科研处（劳动关系与工会研究院）、研究生处、国际交 流合作处（港澳台办公室）、审计处、财务处、资产管理处（基 建办公室）、离退休人员管理处、工会、团委、后勤管理处、 图书馆（博物馆）、网络信息中心、中国职工电化教育中心（中 国职工音像出版社）、学报编辑部、《中国教工》编辑部。

遇内设机构调整或名称变化，由考核工作领导小组确定当年 的年度考核类别。

根据岗位职责和工作要求，中层干部分为五类。各类考核结 果单独排序。

（三）教学研究部门中层正职

（四）教学研究部门中层副职

（五）党总支（副）书记

（六）管理服务部门正职干部

（七）管理服务部门副职干部

六、考核内容

（一）教学研究部门领导班子

考核内容包括党建工作、行政工作两部分。

党建工作的考核内容主要包括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落实学校基层党建重点工作任务、基层党组织建设、师德师风建 设、上年度党建问题整改等情况。

行政工作的考核内容主要包括人才培养、学科建设、专业建 设、科学研究、队伍建设、国内交流、社会服务、日常管理等方 面的情况。

（二）管理服务部门领导班子

考核内容包括党建工作、落实学校任务、服务师生和学校发 展的绩效和水平。主要包括全面从严治党、管理效能、改革创新、 工作协同、服务水平、作风建设和内部建设等方面的情况。

中层干部年度考核的主要内容为德、能、勤、绩、廉五个方 面，重点考核基本素质、工作能力、工作投入、工作绩效、廉洁 自律等方面的情况。

（三）正职干部

包括教学研究部门中层正职和管理服务部门正职干部。着重 考核领导科学发展、驾驭全局工作、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抓班 子带队伍、担当责任、廉洁自律等情况。

（四）副职干部

包括教学研究部门中层副职和管理服务部门副职干部。着重 考核履行岗位职责、推进分管工作、工作投入、团结协作、廉洁 自律等情况。

（五）党总支（副）书记

着重考核抓基层党建、把握方向、协调运转、监督保障、凝 心聚力等情况，以及抓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学风考风、就业创业、 学生日常管理等情况。

七、考核方式

对内设机构领导班子和中层干部的考核通过领导评议和群 众评议相结合、平时考核和年度考核相结合、定量考核和定性考 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平时考核以自然年为单位每半年考核一次，下半年考核结合 年度考核进行。主要通过分管和联系校领导季度评价、列席领导 班子民主生活会或重要工作会议、举办重要活动取得的效果、检 查工作、个别谈话、专项调查等方式进行。

（一）教学研究部门领导班子

党建工作采取业绩述职测评方式进行，由党委组织部组织校 领导班子成员、党委相关部门副处级（含）以上干部、党总支（副） 书记对各部门党建工作情况进行测评。学校领导班子测评分值占 比 70% ，其他占比 30% 。学校领导班子中，党委书记和校长测评 分值各占比 25% ，分管校领导或联系校领导测评分值占比20%，

其他校领导分值共占比30%。

行政工作考核由党委组织部组织有关职能部门进行量化、写 实性考核。具体内容和指标体系根据学校总体目标和部门不同特 点设置，由相关职能部门制定，报学校干部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审 核通过后实施。

教学研究部门领导班子年度考核得分=党建工作考核×30%+ 行政工作考核×60%+平时考核×10%。

（二）管理服务部门领导班子

考核包括三部分：业绩述职测评（包含党建工作和行政工作） 和管理效能测评、师生满意度测评。业绩述职测评由党委组织部 组织校领导班子成员、中层正职及正处级干部对各部门年度工作 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及落实学校重点工作情况进行测评。业绩述职 测评中，学校领导班子测评分值占比 70% ，其他占比30%。学校 领导班子中，党委书记和校长测评分值各占比 25%，分管校领导 或联系校领导测评分值占比 20%，其他校领导分值共占比 30%。

管理效能测评由党委组织部组织相应的管理服务人员对各 部门的工作作风、工作效能进行测评。

师生满意度测评由党委组织部组织师生代表对各部门服务 态度、服务效果进行评价。

管理服务部门领导班子年度考核得分=业绩述职测评×60%+ 管理效能测评×15%+师生满意度测评×15%+平时考核×10%。

中层干部考核参照部门分类并结合岗位性质进行，内设机构

领导班子考核结果与中层干部个人考核结果挂钩。

（三）教学研究部门中层正职

年度考核包括领导班子党建工作考核、领导班子行政工作考 核、领导测评、部门内部测评四部分。

教学研究部门中层正职年度考核得分=领导班子党建工作考 核×10%+领导班子行政工作考核×50%+领导测评×25%+部门内部 测评×10%+平时考核×5%。

领导测评由党委组织部组织校领导班子成员、中层正职对其 履职情况进行测评。学校领导班子测评分值占比70% ，其他占比 30% 。学校领导班子中，党委书记和校长测评分值各占比 25% ， 分管校领导或联系校领导测评分值占比 20%，其他校领导分值共 占比 30%。

（四）教学研究部门中层副职

年度考核包括领导班子党建工作考核、领导班子行政工作考 核、领导测评、部门内部测评四部分。

教学研究部门中层副职年度考核得分=领导班子党建工作考 核×5%+领导班子行政工作考核×20%+领导测评×50%+部门内部 测评×20%+平时考核×5%。

领导测评由党委组织部组织校领导班子成员、中层正职对其 履职情况进行测评。学校领导班子测评分值占比 70% ，其他占比 30% 。学校领导班子中，党委书记和校长测评分值各占比 25% ， 分管校领导或联系校领导测评分值占比 20%，其他校领导分值共

占比 30%；其他中层干部中，本部门中层正职分值占比50%，其 他占比 50%。

（五）党总支（副）书记

年度考核包括领导班子党建工作考核、领导班子行政工作考 核、领导测评、部门内部测评四部分。

党总支（副）书记年度考核得分=领导班子党建工作考核 ×50%+领导班子行政工作考核得分×10%+领导测评×25%+部门内 部测评×10%+平时考核×5%。

领导测评由党委组织部组织校领导班子成员，党委相关部门 副处级（含）以上干部，党总支（副）书记对其履职情况进行测 评。学校领导班子测评分值占比 70% ，其他占比 30% 。学校领导 班子中，党委书记和校长测评分值各占比 25%，分管校领导或联 系校领导测评分值占比 20%，其他校领导分值共占比 30%。

（六）管理服务部门正职

考核包括领导班子考核、领导测评、部门内部测评三部分。

管理服务部门正职年度考核得分=领导班子考核×50%+领导 测评×25%+部门内部测评×15%+平时考核×10%。

领导测评由党委组织部组织校领导班子成员、中层正职及正 处级干部对其履职情况进行测评。学校领导班子测评分值占比 70% ，其他占比 30% 。学校领导班子中，党委书记和校长测评分 值各占比 25%，分管校领导或联系校领导测评分值占比 20%，其 他校领导分值共占比30%。

（七）管理服务部门副职

考核包括领导班子考核、领导测评、部门内部测评三部分。

管理服务部门副职年度考核得分=领导班子考核×20%+领导 测评×50%+部门内部测评×20%+平时考核×10%。

领导测评由党委组织部组织校领导班子成员、中层正职及正 处级干部对其履职情况进行测评。学校领导班子测评分值占比 70% ，其他占比 30% 。学校领导班子中，党委书记和校长测评分 值各占比 25%，分管校领导或联系校领导测评分值占比 20%，其 他校领导分值共占比 30%；其他中层干部中，本部门中层正职分 值占比 50%，其他占比 50%。

八、考核程序

1.考核准备。党委组织部根据年度考核领导小组要求确定考 核工作方案，发布年度考核通知。考核对象根据考核内容和要求 进行工作总结，做好业绩述职准备。

2.信息采集。党委组织部负责组织采集内设机构领导班子党 建工作考核、行政工作考核、业绩述职测评、管理效能测评、师 生满意度测评、领导测评、内部测评等各项数据信息。

3.综合评价。在全面把握述职内容、各项测评情况、充分听 取纪委等相关部门意见的基础上，学校干部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对 考核对象进行研究分析并作出评价。

4.确定结果。学校干部考核工作领导小组综合分析各类测评 和实绩分析情况，提出内设机构领导班子和中层干部考核结果的

建议方案，提交学校党委常委会审定。

内设机构领导班子考核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一般 ”三个 等级，其中优秀率不超过 15%，其他等级没有比例限制。中层干 部年度考核等级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 ”四个等 级，其中优秀率不超过 15%，其他等级没有比例限制。

5.反馈结果。考核结果由学校干部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反馈给 考核对象。考核对象对考核结果有意见的，可以向学校干部考核 工作领导小组申请复核。学校干部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在进一步调 查了解的基础上，提出处理意见并提交学校党委常委会复议。

九、考核结果的运用

年度考核结果作为中层干部选拔任用、换岗交流、奖励惩处 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一）内设机构领导班子

内设机构领导班子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的，在全校范围内 予以表彰和奖励；考核结果为“一般”的，对全体班子成员进行诫 勉谈话。年度考核得分在 75 分以下的，一般评为“一般”等次。

（二）中层干部

1.中层干部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的，给予一定的表彰和 奖励，每年结合学校工作需要和导向，可设置特别类奖项，给予 奖励。

2.考核结果为“基本合格”的，扣发本年度 10%基础性绩效 工资，一年内不得参加上一级领导职务岗位的选拔和竞聘；年度

考核结果连续两次为“基本合格”的，视情况进行岗位调整。年 度考核得分在 75 分以下的，一般评为“基本合格”等次。

3.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扣发本年度 20%基础性绩效工 资，予以降职使用。年度考核得分在 60 分以下的，一般评为“不 合格”等次。

（三）其他

1.考核工作实行“一票否决制 ”。在考核时段内，部门意识 形态、党风廉政、教学、安全稳定等工作出现重大问题和事故， 且经学校认定处理的，部门领导班子和中层干部不能评定为优秀 等次。

2.中层干部有违规违纪违法情况，或者因失职渎职造成重大 工作失误或责任事故，工作作风存在问题、群众意见较大的，年 度考核不得评优，一般评为“基本合格”或“不合格 ”。

十、附则

1.担任多项职务的中层干部，一般在其承担的主要岗位上考 核，对其兼任的其他工作以适当方式进行了解，并在确定年度考 核等次时给予一定考虑。

2.新提拔任职（聘用）或交流任职的中层干部，按照现任职 务在当前部门进行考核，注意了解其在原岗位、原部门的工作情 况。提拔任职或交流任职不满三个月的，在原岗位、原部门参加 考核。

3.由学校选派赴校外挂职锻炼的干部，在挂职单位进行考核。

挂职锻炼不足半年的，在挂职前所在部门进行考核，注意了解挂 职单位的意见。

4.由校外调入学校不满半年的中层干部，不参加年度考核， 由原单位出具工作评价，结合学校工作表现，由学校党委常委会 研究确定考核等次。

5.考核年度累计病、事假超过半年的中层干部，不参加年度 考核，由学校党委常委会综合考虑，研究确定考核等次。

6.本办法由党委组织部负责解释。

7.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凡过去规定与本办法不符的， 按本办法执行。

附件：1.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内设机构领导班子年度考核指标 体系（略）

2.中国劳动关系学院中层干部年度考核指标体系（略）

中共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委员会

2021 年 11 月 17日